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15-067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一期)完成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5]718号)。根据《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的规定,公司由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公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组织发行。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241 证券简称:时代万恒 编号:临2015-028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052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解答,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一次反馈意见之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3日

股票代码:600895 证券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2015-031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6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向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投资,成为其有限合伙人。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拟出资额等于人民币20,000万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66.67%,其中首次出资额为等于人民币4,000万美元。

该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干锦、葛培健、魏伟回避表决。
同意:4票 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895 证券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2015-032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
投资金额: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成为其有限合伙人,拟出资额等于人民币20,000万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66.67%,其中首次出资额为等于人民币4,000万美元。
风险提示: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所投资企业(项目)会受自身发展、所属行业环境、宏观经济状况及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项目投资收益会受项目整合进度、股票市场波动的不确定性和项目上市的速度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江控股”)拟与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江科技”),Digital Time Investment Limited等公司共同设立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武岳峰集成电路基金”)。其中,张江控股拟出资额为人民币20,000万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66.67%;张江科技拟出资额为人民币10,000万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33.33%;武岳峰资本旗下Digital Time Investment Limited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拟出资额为人民币1.575万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0.525%;其他有限合伙人出资26.842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该人民币的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89.475%。

由于本次投资的另一投资方张江科技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此次共同设立武岳峰集成电路基金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干锦、葛培健、魏伟回避了该事项的表决。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以上。为确保投资顺利进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10.2.7相关条款规定,公司已就此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申请”,该申请已获审核通过。

二、关联方及其他投资方主体的基本情况
张江控股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其唯一股东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张江浩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张江控股注册地为开曼群岛,法定代表人为葛培健,注册资本5千万美元,投资总额8,290万美元,主营业务为对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新技术项目的创业投资和创业投资管理。

张江科技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4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642 证券简称:中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09

中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6月2日
(二)现场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新华路160号上海影城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2,342,091,8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451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吴建雄先生主持,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8人,董事张建伟、独立董事于新阳、赵宇梓已经董事会批准不再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陈勇,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4人,监事张行已经监事会批准不再担任监事职务,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周燕飞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副总经理吴力波、李余华、华士超、李伟艺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中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2.议案名称:中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3.议案名称:中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4.议案名称:中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5.议案名称:中能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支付其2014年度审计报酬的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其2014年度审计报酬的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8.议案名称:中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发行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的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9.议案名称:选举张新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10.议案名称:选举杨朝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11.议案名称:选举吴力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12.议案名称:选举哈罗德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律师:易芳、李德健
3.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中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十四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中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十四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642 股票简称:中能股份 编号:临2015-010

中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6月2日在上海召开,公司于2015年6月22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吴建雄主持,决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一致同意决定增补独立董事吴力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同日,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第三次会议,选举杨朝军为公司第八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以上人员简历已于201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中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18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6月2日,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香港东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投资”)通知,东风投资原质押给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股份300,000,000股(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98%),已于2015年6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的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东风投资共持有公司604,900,000股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40%。质押股份29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71%。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5-031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核查结果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建峰化工,证券代码:000950于2015年6月1日发布了《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停牌核查的公告》,公司股票在2015年5月27日至5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日开市起停牌。

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近期公司股票交易发生异常波动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停牌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

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重大事项,并承诺未来3个月内不筹划上述事项。
2.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3.公司已披露的上半年度业绩预告与实际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
4.公司严格遵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特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03日(周三)开市起复牌,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中电远达 编号:临2015-021号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26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6月2日上午9:30在公司12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5人,实到董事13人,委托出席2人(董事姚敏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董事彭双辉先生,董事王元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董事唐岳秀先生);监事会成员4人,高管人员1人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敬山先生主持,经董事长审议及表决,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了《关于刘清酒先生、姚敏先生、王元先生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通过了《关于刘清酒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通过了《关于选举刘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通过了《关于推荐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推荐田钧先生、黄菁华女士、刘敬山先生、陶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董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通过了《关于刘艺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通过了《关于聘任田钧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田钧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通过了《关于李国峰先生、吴建华先生、龙泉先生辞去公司高管职务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通过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魏斌暂时代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通过了《关于审议与天津鼎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解除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通过了《关于出售公司所持西南证券股份的议案》。考虑公司环保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通过二级市场逐步分次出售所持西南证券1775万股股份,具体出售数量与时间根据市场行情确定,公司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附件:董事长、董事候选人、总经理简历
特此公告。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日

附件:董事长、董事候选人、总经理简历

刘艺先生简历

刘艺:男,1956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斯瑞达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远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远达环保脱硫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重庆远达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董事会兼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

田钧先生简历

田钧:男,1966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西南神头电厂“运行分场副主任、主任、副总工程师兼运行部部长;漳泽电力河津发电厂总工程师,副部长兼总工程师,副厂长(主持工作),厂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发电分公司总经理;中电投运行分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安全与环境保护监察部副主任,现任公司总经理。

黄菁华女士简历

黄菁华:女,1972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重庆电业局、重庆市电力工业局(重庆市电力公司)法律顾问、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股权管理部主任、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总法律顾问,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总法律顾问。

刘敬山先生简历

刘敬山:男,197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长春电业局财务处职员;吉林省电力公司财务部会计处处长、预算处处长;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一级职员、资产管理处主任、预算管理一级职员、预算管理处处(期间挂职国资委业绩考核三处副处长)、资产管理与财务监督处副处长;现任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财务部资产管理与财务监督处处长。

陶建国先生简历

陶建国:男,1967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安徽淮南平圩发电公司发电运行值班长、副主任(期间借调中电投集团公司市场营销部任生产调度员)、生产技术部党支部书记兼副主任,中电投集团公司发电运营管理部生技部高级主管,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安全与环境保护监察部高级经理,中电神头发电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安全与环境保护监察部环境保障监督处处长。

证券代码:600922 证券简称:中电远达 公告编号:2015-022号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6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6月18日14:30分
召开的地点:重庆市北部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本公司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6月18日至2015年6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刘清酒先生、龙泉先生、姚敏先生、王元先生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

2 关于审议与天津鼎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解除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3 关于出售公司所持西南证券股份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4.01 田钧

4.02 黄菁华

4.03 刘敬山

4.04 陶建国

证券代码:600170 股票简称:上海建工 编号:临2015-027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建工”或“公司”)收到南京环境贸易广场工程施工总承包建设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价为人民币壹拾柒亿玖仟伍佰叁拾玖万捌仟玖佰玖拾捌元(¥179,535,859.89万元)。

该工程位于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大街南侧、江东路东侧、白龙江东北侧。该工程由3幢裙楼、裙楼地下室及配套附属工程等组成,计划工期1,213日。
2015年1-6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累计签订建筑施工合同645.62亿元,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47.89%。该经营绩效数据为阶段性统计数据,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895 股票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2015-031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6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向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投资,成为其有限合伙人。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拟出资额等于人民币20,000万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66.67%,其中首次出资额为等于人民币4,000万美元。

该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干锦、葛培健、魏伟回避表决。
同意:4票 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0895 证券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2015-032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
投资金额: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成为其有限合伙人,拟出资额等于人民币20,000万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66.67%,其中首次出资额为等于人民币4,000万美元。
风险提示: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所投资企业(项目)会受自身发展、所属行业环境、宏观经济状况及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项目投资收益会受项目整合进度、股票市场波动的不确定性和项目上市的速度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张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江控股”)拟与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江科技”),Digital Time Investment Limited等公司共同设立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武岳峰集成电路基金”)。其中,张江控股拟出资额为人民币20,000万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66.67%;张江科技拟出资额为人民币10,000万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33.33%;武岳峰资本旗下Digital Time Investment Limited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拟出资额为人民币1.575万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0.525%;其他有限合伙人出资26.842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该人民币的美元,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89.475%。

由于本次投资的另一投资方张江科技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此次共同设立武岳峰集成电路基金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干锦、葛培健、魏伟回避了该事项的表决。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以上。为确保投资顺利进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10.2.7相关条款规定,公司已就此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申请”,该申请已获审核通过。

二、关联方及其他投资方主体的基本情况
张江控股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其唯一股东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张江浩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张江控股注册地为开曼群岛,法定代表人为葛培健,注册资本5千万美元,投资总额8,290万美元,主营业务为对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新技术项目的创业投资和创业投资管理。

张江科技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4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见2015年6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除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外,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所有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除累积投票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表决完成后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二
四、出席出席情况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92 中电远达 2015/6/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股东登记时间:2015年6月16日、6月17日上午9时-11时,下午3时-5时;
(二)登记地点:重庆市北部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三)登记手续: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须持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样式附后)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以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人:黄菁华
(三)联系电话:023-66933055
(四)传 真:023-66933000
(五)邮政编码:401122
特此公告。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附件5:授权委托书
附件6:授权委托书
附件7:授权委托书
附件8:授权委托书
附件9:授权委托书
附件10:授权委托书
附件11:授权委托书
附件12:授权委托书
附件13:授权委托书
附件14:授权委托书
附件15:授权委托书
附件16:授权委托书
附件17:授权委托书
附件18:授权委托书
附件19:授权委托书
附件20:授权委托书
附件21:授权委托书
附件22:授权委托书
附件23:授权委托书
附件24:授权委托书
附件25:授权委托书
附件26:授权委托书
附件27:授权委托书
附件28:授权委托书
附件29:授权委托书
附件30:授权委托书
附件31:授权委托书
附件32:授权委托书
附件33:授权委托书
附件34:授权委托书
附件35:授权委托书
附件36:授权委托书
附件37:授权委托书
附件38:授权委托书
附件39:授权委托书
附件40:授权委托书
附件41:授权委托书
附件42:授权委托书
附件43:授权委托书
附件44:授权委托书
附件45:授权委托书
附件46:授权委托书
附件47:授权委托书
附件48:授权委托书
附件49:授权委托书
附件50:授权委托书
附件51:授权委托书
附件52:授权委托书
附件53:授权委托书
附件54:授权委托书
附件55:授权委托书
附件56:授权委托书
附件57:授权委托书
附件58:授权委托书
附件59:授权委托书
附件60:授权委托书
附件61:授权委托书
附件62:授权委托书
附件63:授权委托书
附件64:授权委托书
附件65:授权委托书
附件66:授权委托书
附件67:授权委托书
附件68:授权委托书
附件69:授权委托书
附件70:授权委托书
附件71:授权委托书
附件72:授权委托书
附件73:授权委托书
附件74:授权委托书
附件75:授权委托书
附件76:授权委托书
附件77:授权委托书
附件78:授权委托书
附件79:授权委托书
附件80:授权委托书
附件81:授权委托书
附件82:授权委托书
附件83:授权委托书
附件84:授权委托书
附件85:授权委托书
附件86:授权委托书
附件87:授权委托书
附件88:授权委托书
附件89:授权委托书
附件90:授权委托书
附件91:授权委托书
附件92:授权委托书
附件93:授权委托书
附件94:授权委托书
附件95:授权委托书
附件96:授权委托书
附件97:授权委托书
附件98:授权委托书
附件99:授权委托书
附件100:授权委托书
附件101:授权委托书
附件102:授权委托书
附件103:授权委托书
附件104:授权委托书
附件105:授权委托书
附件106:授权委托书
附件107:授权委托书
附件108:授权委托书
附件109:授权委托书
附件110:授权委托书
附件111:授权委托书
附件112:授权委托书
附件113:授权委托书
附件114:授权委托书
附件115:授权委托书
附件116:授权委托书
附件117:授权委托书